

福建民政週報第四十二期目錄

廳令

委任令

委任盧景湘 試署邵武縣公安局局長由

委任林 堃 代理壽甯縣縣長由

訓令

令各縣政府公安局 奉省府令所得捐尅日補行彙交仰遵照由

令各縣政府公安局 奉內政部令出納員保證金之標準仍應由各該管機關自行規定一案仰遵照由

令各縣政府公安局 奉省府令以審計院解釋各機關出納員保證金一案仰遵照辦理由

令各縣政府公安局 奉省府令飭更正所得捐收據格式第五聯存根附註仰遵照一體更正由

令各縣政府公安局 准財廳咨奉財部前十八年度預算未核定以前暫照十七年度核定數領支一案仰遵照由

各縣政府

令福州廈門公安局 奉內政部令准工商部咨送工廠調查表請飭屬填報一案仰飭屬詳填報部等因仰查填三份呈報核轉由

令各縣政府公安局 奉內政部令飭緝福建屠宰稅總局長劉以斌等因仰一體協緝由

令各縣政府

奉省令准軍政部咨嗣後郵金由各該所在地民政機關請領仰轉飭遵照嗣後遇有受郵者執有軍委會及軍政部頒發之郵金令到縣務於每年五月以前轉呈省府核示並仰佈告周知由

令古田縣政府

據復該縣警衛隊應用湖北造快槍及七九子彈等一案已奉省令轉飭備價派員到省資文報部請給護照勦廠購彈仰即遵照辦理由

令各縣局

准禁烟委會函以各縣拘留烟犯應依法移送法院訊辦勿得擅行保釋仰遵照由

令各縣局

准禁烟委會函請通令各縣局負責厲禁烟苗仰遵照辦理並具報由

令各縣政府

奉內政部令發廣東縣而平民住所或村規則仰酌量情形辦理由

令所屬各機關

奉內政部令發訓政時期黨務進展計劃案仰遵照由

令各縣政府

奉內政部令飭緝何毓芳等因仰一體遵照協緝由

令各縣局

奉國府令勞資爭議處理法自十八年六月九日起展期六個月令仰遵照等因仰遵照由

令各縣局

奉內政部令關於書局附印舊歷於國歷飭所屬於十九年起不得再為附印一案仰遵照由

令各縣局

奉內政部令發取締銷售印刷共產黨管籍辦法仰遵照辦理由

令各縣政府

奉省令准內政部會咨規定孔廟財產之保管權限統一辦法仰遵照由

令各縣政府

奉內政部令江蘇省增設啓東縣一案仰知照由

指令

令崇安縣縣長 具請追加清查戶口預算請核示由

令福清縣公安局局長 據呈稅收各局請警補助又不依照請願章程辦理請示遵由

統計

本週各處科每週經辦文件統計表

福建省沙縣募辦地方善後公債一覽表

福建省甯洋縣募辦地方善後公債一覽表

福州市五月份戶口變動統計表

附錄

廣來縣市平民住所或村規則

福建民衆週報社同人啟事

附錄

福建民衆週報社同人啟事

福建民衆週報社同人啟事

福建民衆週報社同人啟事

福建民衆週報社同人啟事

附錄

福建民衆週報社同人啟事

福建民衆週報社同人啟事

廳 令

委任令

委任盧景湘試署邵武縣公安局局長由十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茲委任盧景湘試署邵武縣公安局局長此令

委任林堃代理壽甯縣縣長由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茲委任林堃代理壽甯縣縣長此令

訓令

訓令各縣同奉省府令所得捐勉日補行彙交仰遵照由十八年七月十七日

案奉

省政府第三三三三三號訓令開案准

福建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函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四八號訓令開為令遵事案查中央重訂所得捐征收細則業經第十二次常務會議修正通過在案嗣後全國各機關征收所得捐概須照新章辦理台函令仰該部即便遵行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為要此令等因奉此查中央議決所得捐自十七年四月份實行征收一案前經函請貴政府查照辦理日前奉中央執委會秘書處函送修正征收細則復經送請飭屬一體遵行各在案乃查本省各機關應繳所得捐僅一建設廳出前丁廳長送交六百餘元其餘均未照辦奉令前因除呈復暨分令外台再函請貴政府查照飭飭所屬

機關照章限日補行彙交以便轉解至級公誼等由准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仰該廳長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並分行外合行仰該 長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各縣局長奉內政部令出納員保證金之標準仍應由各該管機關自行規定一案仰遵照由十八年七月二十三日

月二十三日

案奉

內政部總字第二七一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第一五九三號訓令內開案查前據江西省政府呈稱江西設廳呈稱審計院施行細則第十六條規定各機關應將出納員保證金額送審計院備查但走項保證金數目以何為標準未奉明文規定究應如何辦理之處呈請鑒核令遵等情據此當經函請審計院解釋去後茲准復稱查各機關出納人員保證金之標準應由主管機關斟酌情形妥為規定惟須規定後送審計院備案一節前曾函請遵飭查照在案嗣以各機關性質互異組織不同未可概括代定要之視出納人員所負責任之重輕定保證金額之多寡庶於保障公帑之道乃有裨益仍由各該管機關自行規定送審計院備案以憑核考相應函復請煩查照轉飭施行等因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並分行外合行仰該廳長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局長奉省政府令以審計院解釋各機關出納員保證金一案仰遵照辦理由十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案奉

省政府第一九零二號訓令開案查前據浙江省政府呈稱案奉鈞院訓令第三一八號署開奉

國民政府令查審計院呈請通令各機關遵照審計法施行細則第十六第十七兩條辦理令院飭屬遵照轉令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自應遵照辦理案經分行遵照在案茲據杭州市市長呈稱奉令自應遵照辦理惟查審計法施行細則第十六條各機關應將出納人

自保證金額錄送審計院備查等語但是項保證金是否須用現金抑公債證券等亦可代充其數目以何為標準尙未奉有明文規定又無
舊案可稽究應如何辦理之處請核示祇遵等情據此理合具文轉請鈞院鑒核訓示祇遵實為公便等情據此當經函請審計院解釋去後
茲准復稱查各機關出納人員保證金按舊日通例現金而外並有以公債證券或房地契券代充類皆由各主管機關斟酌情形妥為規定
惟於規定後應錄送審計院備案以符法令應請通飭施行等由前來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府即便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除分別
函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長遵照並飭屬一體遵照辦理具報以憑彙轉切切此令等因奉此除呈覆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長遵照辦理此
令

訓令各縣局奉省政府令飭更正所得捐收據格式第五聯存根附註仰遵照一體更正由十八年七月二

十六日

案奉

省政府第三三七二號訓令開案准

編譯省黨務指導委員會函開准

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開查本會前次寄上之所得捐徵收細則內附有收據格式兩紙其第五聯存根底格之附註此聯由繳款機關
截存備查係此聯由徵收機關截存備查之誤相應函達希即更正為荷等由准此除分令外相應函請貴政府查照飭屬一體更正為荷等
由准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長查照並飭屬一體更正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長遵照此令

訓令各縣局准財廳咨奉財部電十八年度預算未經核定以前暫照十七年度核定數領支一案仰遵照
由十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案准財政廳咨開案奉

財政部電開案查十八年會計年度行將開始在年度預算未經核定以前所有該處經臨各費暫照十七年度最後核定數領支仰即遵照
照奉因奉此除分別呈咨並分令外相應咨請查照希即轉令遵照辦理等由准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該 長遵照辦理此令

各縣

訓令

福州 廈門 公安局 澄碼

奉內政部令准工商部咨送工廠調查表請飭屬填報一案仰飭屬詳填報部等因仰查

填三份呈候核轉由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據奉

內政部民字第一一零五號訓令開案准工商部咨開為咨請事本部現正編製全國工廠調查表所有貴部管轄各貧民工廠及救養院習
藝所等擬請令飭各將設備組織等項按照部所製工廠調查表格式詳填報部以資編報相應檢送工廠調查表五十份咨請查照辦理
等因准此除分令並咨復外合亟檢發調查表一份令仰該廳即便飭填具報以憑彙轉為要此令等因計發工廠調查表一份奉此除分令
外合行印發調查表令仰該縣長查填三份呈候核轉此令

計發工廠調查表三份

工廠調查表之說明

此表由各省，各特別區，及各特別市政府，交下屬行政機關，散發各工廠填寫，填寫畢，仍由該省，區，市政府，分頭收取，彙報本都。

1 計時工人 指論時間工作，以取工資之工人，所謂時間者，即鐘點，日，月，或年之謂也。據表者，視時間屬於何種，須分別填明。

2 計件工人 指論件作工以取工資者

3 雜役 非直接製造生產物品之工人，皆為雜役，如廚役，打掃役，司閘者等等

4 工人人數，工資年齡，每日工作時間，凡男、女、童。雜役，關於此四項之事項，均須分別填人。

訓令各縣政府奉內政部令飭緝福建屠宰稅總局長劉以臧寺因仰一體協緝由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案奉

內政部民字第二一二二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訓令據福建省政府呈稱查福建財政廳屠宰稅總局長劉以臧寺私舞弊控案業經職府委員會於本年三月三十日臨時會議議決令飭財政整理委員會派員澈查具覆核辦正在查辦據財政廳廳長高澤榮呈稱該局長一再呈請辭職職廳為整理稅收節省經費起見當將該局裁撤改歸徵權科設股辦理應即准予辭職惟該局長經手出納款項為數頗巨逐一查核尚需時日且在派員查辦期間除由廳令該局長在控案未結交代未清以前不准擅行離省外應否派警監視呈請核示遵等情當經指令應由該廳察看情形如有派警監視必要即由廳令行市公安局遵照在案旋又據該廳呈稱該前局長劉以臧在內經手款目及一切手續均未移交完竣迭經飭傳來廳備詢未見前來竟以近接皖電囑即前往清理寧國縣任內辦理兵差冊冊勢難批緩所有職局未清手續業經派員趕辦等語具報職廳轉請察核等情復經指令該廳即將該前局長交代手續迅速嚴核清理並候令催財政整理委員會迅將查辦案件尅日呈復察核倘有弊竇及交代未清情事應由該廳負責追獲在案嗣於五月十六日據財政整理委員會呈復案經委員李允彬沈現宜調查報告該廳宰緝局長劉以臧種種私舞弊情形分列十款具書並附各種核算一覽表等件到會會核調查所得尚屬詳切應請嚴行究辦等情到府復經職府委員會五月二十一日第四十七次會議決議劉以臧交法院究辦限十五日內到案逾期不到應即呈請通緝現惟時已久該前局長劉以臧迄尚未據到案顯係畏罪潛逃除再責成財政廳從速追獲並嚴核交代外理合備文呈請鈞院准予通令嚴緝歸案訊辦以儆貪婪並乞指令嚴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部即便轉行各省市政府飭屬一體協緝務獲歸案究辦此令等因奉此餘呈復並分別咨令外為此仰該部即轉飭所屬一體協緝務獲解究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一體協緝務獲解究此令

訓令各縣政府奉省令准軍政部咨嗣後卹金由各該所在地民政機關請領仰轉飭遵照嗣後遇有

受卹者執有軍委會及軍政部填發卹金令到縣務於每年五月以前轉呈省府核示並仰佈告周

知由十八年七月卅一日

案奉

福建省政府三四七八號訓令 准軍政部咨開查我軍北伐傷亡甚夥經軍事委員會及本部先後填發卹令者亦為數不少查卹亡給予令之附記第一項內載該遺族奉到卹亡給予令後其第一次卹金得向本會或該住在地民政機關具領所有年撫金應於每年五月以前具文呈報各該籍民機關政彙呈該省政府或特別區域之最高級長官聽候照給惟五月以前不能即行給領又卹傷給予令之附記第一項內載受傷官佐士兵得此令後其第一年年撫金得向本會或該住在地民政機關具領由次年起應於每年五月以前具文呈報各該地民政機關彙呈各省政府或特別區域之最高級長官聽候照給惟五月以前不能即行給領各等語又十七年六月軍事委員會呈奉國民政府通令各省政府轉飭所屬民政機關嗣後凡遇請領卹款者就近核驗卹令如無訛錯即令其覓具保人查明發給作正抵銷等因是此項卹金應由各該所在地給領已有明令條例明白規定而年來各該受卹人等紛紛逕向本部呈請發給在本部為受卹人之便利起見雖已分別籌款照發而受卹者自遠方來所需舟車旅宿之資既覺得不償失且有因此負責累累欲歸不能將何以示體卹而重卹典茲特從新規定自本年七月起所有一次卹金及傷者前一年年撫恤金除受卹人已來京投遞呈文在本年七月前者即由本部發給外其餘均應向各該所在地民政機關請領以符定例除彙報備案並佈告周知外相應咨請查照即希轉飭所屬民政機關一體遵照等由合行令仰該廳長轉飭遵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政府知照嗣後遇有請領前項卹金者如執有前軍事委員會及軍政部填發之卹金令應即查照陸海空軍撫卹條例內載之卹金給予令附記各條于每年五月以前轉呈省政府核示辦理仰即遵照並佈告周知為要此

令

訓令古田縣據復該縣警衛隊應用湖北造快槍及七九子彈等一案已奉省令轉飭備價派員到省覈

文報部請給護照赴廠購運仰即遵照辦理由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案查前據該縣長呈以該縣警衛隊應用湖北造快槍二十桿配七九子彈五萬發曲九手槍五桿配彈一千粒請核轉等情前來案經轉呈

省政府核辦並指令在案茲奉

省政府令開當經國務院軍政部核辦去後茲准粵省函開查曲九手槍一項各廠未有製造無從檢給其請發之湖北造快槍三十桿附七九步彈五萬粒除令兵工署轉飭漢陽兵工廠按數價發外相應函復查照飭知派員購領等由合行令仰該廳長轉飭備價派員到自費又報部請給護照赴廠購運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廳長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各縣局村准禁烟會函以各縣拘留烟犯應依法移送法院訊辦勿得擅行保釋仰遵照由十八年

八月五日

案准省政府禁烟委員會函開查厲行烟禁實取威厲現時烟案充斥各縣拘留所時有人滿之患對於烟犯復多從權辦理准予保釋法律原以保護人民似此任意出入漠視煙案匪特無以示儆反足陷人民於罪戾相應函請貴廳轉令各縣及公安局嗣後彼獲煙犯應依照禁烟法令移送法院訊辦不得保外以重禁令並見復等由准此除分令並函復外合行令仰該 長遵照辦理勿違此令

訓令各縣局村准禁烟會函請通令各縣局負責厲禁烟苗仰遵照辦理並具報由十八年八月五日

案准省政府禁烟委員會函開查本屆禁種致成業已告竣惟現又將屆下種之期風聞無知愚民有收買種子私存佈種各節自應預先厲禁以清毒卉當經敕會第三十七次大幫禁委員振東提議請函貴廳通令各縣及公安局負責厲禁烟苗該案業經議決通令相應函請查照辦理並見復等由准此查禁種烟苗登報通令認真辦理各在案現在烟苗將屆下種之期自應重申禁令預先嚴防准由前出除分令並函復外合行令仰該 長遵照負責查禁勿稍疏懈並隨時具報察查切切此令

各縣縣長
訓令 貴前模範村奉內政部令發廣東縣市中民住所或村規則仰酌量情形辦理出(錄登週報不另繕發)
南日島務局

案奉

內政部長字第二一八號訓令開案據廣東省民政廳呈報遵辦縣市中民住所或村一案情形并抄同規則書表請核備案等情到部查

本部前曾擬訂平民村闢及辦法於上年十月間以第一四三號訓令飭各省民政廳遵照辦理在案茲據前情核閱所訂規則及書表均甚妥善堪資參攷除指令外合行印發各一份仰該廳參照仍將辦理情形隨時報查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查平民村辦法前經通令在案茲奉前因合行印發廣東縣平民住所或村規則并申請保證書戶籍報告表各一份仰該廳長酌量地方情形參照辦理隨時具報此令

計印發廣東縣市平民住所或村規則並申請保證書戶籍報告表各一份（登附錄欄）

訓令所屬各機關奉內政部令發訓政時期黨務進展計劃案仰遵照由（登登週報不另繕發）

案奉
內政部總字第三二二一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第十四二號訓令內開案奉

中央執行委員會內閣逕啟者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二次全體會議為促黨務之進展訓政之實施起見特制定訓政時期黨務進行計劃案除確定下級黨部之工作及推進黨務之方法外對於訓政之權限及各級黨部與同級政府之關係均有明確之規定相應檢同原案函達即希查照并通令所屬一體遵照為荷等因附訓政時期黨務進行計劃案一件奉此自應遵照除函復并分行外合行抄發原計劃案仰該部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案令仰遵照併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計抄發原計劃案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印發原件令仰該廳長遵照此令

計抄發訓政時期黨務進行計劃案一份

訓政時期黨務進行計劃案

一、權責

根據十七年十月三日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一七二次常會所頒布之訓政綱領及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所議決之確定訓政時期黨政府人民行使權治權之分際及方畧案規定黨與政府對於訓政之權限及各級黨部與同級政府之關係如左

（甲）黨與政府對於訓政之權限

一、中央黨部指揮并監督下級黨部推行左列各事

（1）培植地方自治之社會的基礎

（2）宣傳訓政方針

（3）開導人民接受四權使用之訓練

（4）指導人民努力完成地方自治所必備之先決條件

（5）促進其他關於地方自治之工作

二、中央執行委員會政治會議決定縣自治制之一切原則及訓政之根本政策與方畧

三、國民政府執行縣自治制之實施計劃及一切關於訓政之根本政策與方畧

（乙）各級黨部與同級政府之關係

一、凡各級黨部對於同級政府之用人行政司法及其他舉措有認為不合時應報告上級黨部由上級黨部轉咨其上級政府處理

二、凡各級政府對於同級黨部之舉措有認為不滿意時應報告上級政府轉咨其上級黨部處理

二、工作

縣及縣以下各級黨部之工作應以集中工作于縣自治為原則而以下列三種辦法行之

一、黨義之宣傳——宣傳之方針與方法由中央宣傳部詳細規劃限兩月內頒發之

二、社會之調查——調查之方針與方法由中央組織部詳細規劃限兩月內頒發之

三、地方自治之督促——縣政府實施地方自治及建設工作時縣黨部處於指導督促地位應予宣傳推行之助力其工作範圍與工

作進行方法由中央執行委員會常會于三個月內詳細規劃頒發之

三、推進黨務的方法

(甲) 中央黨部

一、關於民衆團體之組織指導及訓練各事項一律併歸訓練部辦理組織部不必另設民衆組織科以一事權而免工作紛歧重複之弊

二、已經中央決議設置之各機關如法規編審委員會民衆訓練設計委員會及中央圖書館等應即指令專員負責籌備成立積極工作

(乙) 地方黨部

一、各省一切民衆訓練事宜概歸各級黨部訓練部辦理惟特別市黨部得因指導民衆團體事務之繁劇經中央之特許設立民衆訓練委員會以主管之

二、各級黨部代表或委員候選人之資格年齡均應分別加以限制其在選舉前後並須由上級黨部加以檢定與考查以救選舉制度之窮

三、各級黨部執行委員工作之分配除常務委員外于必要時上級黨部得分別指定之

(丙) 連貫中央與地方黨部之關係

一、中央委員分區巡迴視察并指導各省市黨部

二、中央于必要時得召集各省市黨部委員或部長會議並得分別調詢各省市黨部委員及部長

三、各省市黨部委員得隨時被調至中央服務若干時後再赴各該省工作

四、各省市黨部得推定在各該地方黨部有經驗有成績之同志加入中央各部處實際練習若干時日其詳細辦法另訂之

五、中央應刊行傳達中央消息及指導各省市各項黨務工作之專刊

六。中央各部應于每月之終根據各下級黨部主管部之報告彙編各地各項黨務工作進行概況比例批評分發各下級黨部訓令各縣同奉內政部令飭緝何毓芳等因仰一體遵照協緝由（錄登週報不另繕發）

案奉
內政部民字第二一六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令准文官處函奉

主席發下雲南省政府主席龍雲呈據建設廳長呈前省立第一牧場場長何毓芳公款交代未清現已潛逃轉請通令各省市政府飭屬一體嚴緝究追一案奉

諭交行政院核辦等因相應抄回原件函達查照辦理等由准此合行抄發原件令仰該部轉行各省市政府飭屬一體嚴緝務獲歸案究辦此令計抄發原呈一件等因奉此除呈復並分別咨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轉飭所屬一體協緝務獲解究此令等因計抄發原呈一件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縣政府一體遵照協緝此令

計抄發原呈一件

呈為轉請通緝事案據建設廳廳長張邦翰呈稱爲請祈通緝歸案追究事案查前省立第一牧場場長何毓芳交卸時經手款項租谷及種畜器具深溝河壩塘工程等項均未交代清楚當經令飭連同負責借款修理之深溝河壩塘未完工程修理完竣一併移交後任接收具報嗣據呈復到廳情詞牽強復經逐一指駁令仍遵照前令清匯交代各在案迄今數月未據遵辦正派員督催間訪聞該卸場長業已逃往四川實屬胆玩已極查該卸場長係曲清縣人年約四十餘歲身中材面長形微黑無鬚應請雲南曲清縣並請轉呈國民政府通令各省市政府轉飭所屬一律協緝務獲遞解來滇歸案究辦以重交代而儆效尤等情到廳查該卸場長經手公款爲六七千元之鉅交代未清竟敢潛逃實屬胆玩已極除照准通令本省各縣一體嚴緝外理合具文呈請鈞府銜核通令各省市政府飭屬嚴緝歸案究追仍祈指令祇遵謹呈

國民政府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雲

中華民國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訓令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雲
南日島務局

奉國民政府令勞資爭議處理法自十八年六月九日起展期六個月令仰遵照等因仰

遵照等因仰遵照由（錄登週報不另繕發）

雲奉

內政部總字第三二一號訓令開案奉

國民政府第五九零號訓令開准

中央政治會議咨開為咨行事准函送行政院呈據南京特別市政府呈請核示勞資爭議處理法試行期滿應否繼續有效轉請鑒核合遵
一、案請核復等因經本會議第一百八十四次會議議決勞資爭議處理法試行期間自十八年六月九日起展期六個月在案相應錄案咨
復請查照明令施行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並分行外合函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函令仰該廳
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查勞資爭議處理法于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業經 省政廳錄登第五十一期公報內茲奉前
開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某遵照此令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雲
南日島務局

訓令 雲南省政府主席龍雲
南日島務局 奉內政部令關於書局附印舊歷於國歷飭所屬於十九年起不得再為附印一案仰遵

照由（錄登週報不另繕發）

雲奉

內政部警字第四八號訓令開奉

行政院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案奉

國民政府第五四三號令開爲令遵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開據中央宣傳部呈稱查舊曆未經廢止以前各地書局所印曆書均係陰陽合曆現在普用國曆廢止舊曆早由政府明令進行以核應自不應再附舊曆致碍國曆之推行際茲十九年新曆行將印行之時亟應先事取締以免貽誤理合備文呈請鈞會察核國民政府通令各省市政府轉飭各書局印刷所遵照不得再於十九年曆書及日曆內附印舊曆以利國曆之推行至爲公便等情前來經呈奉常務委員批准照辦等因相應據情錄批函請重慶轉陳辦理爲荷等由准此理合簽呈鑒核等情据此自應照辦除分行並函復外合函仰該院即便遵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部即便轉行各省市政府飭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并分行外合函仰該院遵照并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某長遵照此令

訓令所屬各機關奉內政部令發取締銷售印刷共產黨書籍辦法仰遵照辦理由（錄登週報不另繕發）案奉

內政部警字第一二八九號訓令開案奉
行政院令爲令遵事案奉

國民政府訓令內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開據宣傳部呈稱案奉發下上海特別市黨部呈一件內稱查近口市上發現共黨所著刊物頗多言論荒謬或詆毀黨國或誘惑青年查此類書籍大都在租界內各小書場寄售彼輩祇知惟利是圖豈爲銷售推其結果因銷售愈多閱者愈衆而流毒而愈深無志之青年每爲誘惑幼稚之工農更易煽動殊非黨國之福職會隱憂所及爲特呈請鈞會仰祈迅行嚴禁共黨著作等情查所稱各節確係實情若不迅予嚴密查禁難杜煽惑爲害滋鉅茲特擬具取締辦法甲乙丙項另紙繕正備文呈請鈞會察核示遵等情計附呈取締辦法一紙前來經陳奉常務委員批准照辦等因在案除照該項辦法分別辦理並批復外

相應據情批並抄閱該項辦法函請查照轉陳分別辦理爲荷等由附取繕辦法一紙准此理合簽請鑒核等情據此自應照辦除函復並分令外合取抄發附件令仰該院即便遵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法嚴密取締以杜淆惑而遏亂萌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取繕辦法令仰該部即便轉行各省市政府飭屬遵照一項辦法第一條嚴密注意此令等因計抄發取繕辦法一紙奉此除呈復並分行外合行抄發取繕辦法令仰該廳知照並飭屬一體遵照辦理爲要此令等因附抄發取繕辦法一紙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附件令仰該廳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計抄發取繕辦法一紙

一關於取締印刷共產刊物之印刷所及工人辦法

一、請交中央訓練部通告各省市印刷業商會及工會轉告該地印刷所及印刷工人令其不得代印共產書籍及印刷品通令全國各黨政機關嚴密注意各印刷所之印刷

二、各印刷所及印刷工人爲私印共產書籍及宣傳品一經發覺即行予以嚴厲之處分

訓令各縣政府奉省令准內政部會咨規定孔廟財產之保管權限統一辦法仰遵照由（錄登週報不另

續發）

案奉

省政府訓令開准內政部財政部教育部會銜咨開查保護孔廟及利用地址之責權前經內政部通令各省民政廳遵照有案惟對於孔廟財產之保管權前項通令中未經明白規定近來各省爲孔廟祀產爭執之事甚多自應規定統一辦法以便各地方有所遵守茲經會同訂定孔廟財產保管辦法八條除分咨外相應檢全該辦法一份咨請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由附辦法一份准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附件令仰該廳長遵照并飭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附發辦法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附件令仰該縣長一體遵照此令

附發辦法一份

孔廟財產保管辦法

- 一·本辦法所稱孔廟財產係指孔廟之房屋田地及其他一切產款而言
- 二·孔廟財產均應撥充各地方辦理教育文化事業之經費不得移作他用
- 三·孔廟財產之保管依左列之規定

(甲)省有者由大學區或教育廳保管之

(乙)舊府廳州所有者由大學區或教育廳保管之但其財產應由府廳州範圍內之教育文化事業

(丙)縣有者由各縣教育廳保管之其未設教育局者由縣政府職掌教育行政者保管之

- 四·孔廟房屋應由各該保管孔廟之教育行政機關以時修繕其原有之大成殿仍應供奉孔子遺像於孔子誕辰兩會紀念
- 五·孔廟地址應充分利用以辦理學校或圖書館氏乘學校等

六·地方紳士不得藉故佔用孔廟財產其原設有禮樂局等機關者應視其有無價值分別存廢

其存者應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管轄之所有經費並應按照預算實報實銷

- 七·在本辦法未頒佈以前已經指定辦理某種教育之孔廟產款應維持原議未經教育行政核定不得變更
- 八·本辦法由教育部內政部財政部商訂公佈施行

訓令各縣局奉內政部令江蘇省增設啟東縣一案仰知照由(做登通報不另繕發)

案奉

內政部民字第二二七號訓令內開案查前准江蘇省政府咨補報該省增設啟東縣治一案情形登照轉呈備案等因到部當經本部核議
呈請

行政院鑒核在案茲奉

行政院第一八四三號指令內開呈悉查江蘇省在崇明外沙地方增設啓東縣既據該縣核明尚有相當理由縣名亦尚妥協自應准予照辦已轉呈

國民政府備案並請將該縣印信飭局彙案鑄發矣仰即遵行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局長知照此令

指令

指令崇安縣具請追加清查戶口預算請核示由十八年八月二日

呈及預算書均悉案查本廳第二五七五號訓令關於清流縣追加預算一案原以該縣前送預算書尚未及本廳額定標準嗣後呈請追加亦祇就額定標準一千六百元內准予作正開支其超出一百九十餘元仍由該縣長自行清理該縣此項用款前經令飭應就本廳額定範圍編列預算所請追加尚難照准原件發還此令

計發還預算書三本

指令福清縣公安局據呈稅收各局請警補助又不依照請願警章程辦理請示遵由十八年八月三日

呈悉查公安局警士原為維持地方治安而設當地稅收各局果有請警協助催收必要自應依照請願警章程辦理如因警額有限不敷分配儘可由該局長逕與接洽仰即知照此令

科 每 週 經 辦 文 件 統 計 表

止 日 三 月 八 至 起 日 九 十

福建民政週報 第四十二期 統計

考 備	各 處 科 總 計	科 四 第 科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土	金	木	水	火	月			合 計	土	金
		七月三十日(星期二)參加反俄運動	二〇八	八三	八一	九一	九四	八二				八三	二六
	四二七	四九	一六		三	二五		五	一〇	二四	二三		
	四〇二	四六	一一	一〇	六	一三		六	八七	三二	一〇		
	五七	二	一						一一	三	四		
	一八一	八五	八五	八一	九一	九四		八二	三八	三八	五九		
	奉 諭 交 辦 之 件	未辦文件內附件未到者二 件應緩辦者四件土曜日新 收十六件其餘皆附有預計 算書現正在分別審核擬辦											

十八

福建省沙縣募辦地方善後公債一覽表

勸募人	公債額數	已募數	日實收數	目或債票	已發收據	解撥實數	備數	考
縣長 梁伯蔭	三〇〇〇元	二六九三五〇〇元	九五實收 二五五八八二五〇元 除四厘半經費	已發收單 四百九十四張 未用收單 一百零六張	二四三七六一七五元	查募債經費照章應扣六厘上列梁任僅支四厘半尚有總機關厘半經費因當時款已解撥淨儘致未併扣另解此項應請由省庫提撥以清款目		
縣長 田應時	三〇〇〇元	四〇二二〇〇〇元	九五實收 三八二一八五〇元 除六厘經費外 實額 三五八〇四七〇元	已發收單 二百九十六張 未用收單 二百零四張	三五八〇四七〇元	六厘經費合 二四一三八〇元		
說明	<p>一、梁前任解撥債款如次(一)批解財政廳五〇〇〇元(二)撥解盧師長餉款一九三二六元 一七五三二撥給委員薪水兩個月六〇〇元統共二四三七六一七五元</p> <p>一、本任解繳債款如次(一)批解財政廳一五〇〇〇元(二)撥支黨員一九二〇(三)撥給專辦員俸津八〇元(四)找解財政廳八〇四七〇元統共三五八〇四七〇元 一、所有梁前任暨本任繳查及未填用實收已於十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又十八年六月九日早繳財政廳</p>							

福建省甯洋縣募辦地方善後公債一覽表

勸募人	公債額數	已募數目	實收數目	已發收據或債票	解撥實數	備考
盧永貞 已故前縣長	大洋五千元	大洋三千六百一十元又借墊大洋三百九十元	大洋四千元	財政廳頒發公債實收	福建省防軍第一混成旅陳旅長大洋四千元	

查盧前故縣長永貞任內募收此項公債奉財政廳頒發公債實收六百張而存根未經移交無從查核合併聲明

明

說

縣長 張端樵 報

附錄

廣東縣市平民住所或村規則 奉內政部頒發(附表等件)

第一條 各縣市政府遵照內政部民字第一四三號訓令建築平民住所或村以應平民住居之需要

第二條 凡此項建築物其地點在城市內者稱平民住所其在城市外者稱平民村

第三條 凡屬良善人民向營正當職業而現時確係極貧且具左列情事之一者得入平民住所或村居住

- 一、無力自營住所者
- 二、搭蓋蓆棚或草棚棲宿者

第四條 凡入平民住所或村居住時須得當地居民三家以上之聯名保證連同本人填具申請書呈繳該管警署或主管機關核准給予遷入証方得遷入居住保證書申請書另表定之

第五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入平民住所或村居住

- 一、有不良嗜好者
- 二、不務正業者
- 三、有精神病者

四·有癩瘋疾或其他傳染病者

五·行止不端者

第六條 經核准遷入平民住所或村店住者須于遷入後兩日內將人口姓名年齡籍貫職業生活狀況填具戶籍報告表二份報繳該管警署或主管機關備查戶籍報告表另定之

第七條 住戶如欲遷出平民住所或村時須呈准該管警署或主管機關填發遷出證後方得遷出

第八條 平民居住房間以適足應用為限不得虛佔及轉租他人或招集親友居住

第九條 凡入平民住所或村住居之平民其年在十六歲以上五十歲以下無重大疾病者均須擇一正當職業或入學校工廠學習不得閒居其有意違抗者得隨時令其遷出

第十條 平民入平民住所或村兩個月後由各該縣市政府按月徵收租金其租額不得超過住戶所得百分之五中看管人員或委員會收存以為修理房舍及興辦一切公共事業之需不得故意拖欠

第十一條 住戶年在十六歲以上五十歲以下無重大疾病者應在該住所或村服清潔修路警衛等勞務

第十二條 平民住所或村各縣市政府應酌量情形協助遵照政府公布之自治條例舉辦自治「並設備關於村內教育衛生醫藥游樂各種事宜」

第十三條 平民住所或村之兒童滿六歲至十二歲者均須送入本村或附近小學校就學由縣市政府或地方團體酌予一切便利

平民所住或村民鄰右保證書

為保證事今保證

及其家屬共

名口確保本處安份良民向營正

當職業現因貧極無處住宿欲入

平民住所或村居住業無虛偽須王保証有謹呈

縣

市平民

住所
村舍

管理委員會

具保證書人

鄉村
街巷

門牌第

號(簽名)

鄉村
街巷

門牌第

號(簽名)

鄉村
街巷

門牌第

號(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總理嘉言

合遐邇爲一德聯愚智爲一心羣策羣力投
大遺艱則中國雖危庶可挽救所謂民爲邦
本本固邦甯也

吾輩生在中國丁此時艱種族存亡人人有
責亟應同負革命責任以成此非常大業惟
負此責任非有革命精神不爲功

福建民政週報第四十期勘誤表

類別	頁數	行	數	錯	誤	更正
目錄	三	十		劉一崑		劉一昆
應令	第六頁			係第四頁之誤		應改為第四頁以下依此照改
訓令	六	六		即使		即便
訓令	七	九		機關		機關
訓令	七	十一		辦理		管理
訓令	十二	逃兵表林玉鬪品 貌欄		滿高		漢高
法規	三五	八		姓人		姓名
法規	三五	十		軍政部		由軍政部
法規	三八	三		烙印		烙印
統計	四七	第一科土曜行收 文件數欄		一一		三一
統計	五六	實收數目欄		萬二千五百一十元		二萬二千五百一十元
統計	五七	實收數目欄		一萬一千八百四十八元		二萬一千八百四十八元

福建民政週報 第四十二期 勘誤

統計

五七

解撥實數欄內第五行

一百零一元

二百零二元

統計

五八

解撥實數欄內第二行

一萬三千元

一萬三千元

統計

五八

解撥實數欄內第五行

二百元

三百元

國民政府週報第四十二期勘誤表